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2-072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选举吴佳伟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另行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时，会议选举胡翠女士、马笑渊先生、郑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另行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

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简历

吴佳伟女士，1977年11月出生，经济学学士，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投资银行三部副总经理、中小企业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投行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现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办公室主任）。吴佳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的任职条件和资格要求的相关规定。

胡翠女士，1973年8月生，大学本科，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浙江财政证券公司计财部经理助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部合规员、风险管理部风险控制部副经理、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职工监事。胡翠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的任职条件和资格要求的相关规定。

马笑渊先生，1975年10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财政部驻浙江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综合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四处主任科员、副处长；一处副处长；业务三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兼机关党委委员。现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兼永安期货监事、财通资本监事。马笑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的任职条件和资格要求的相关规定。

郑杰先生，1977年7月出生，经济学硕士，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副经理、纪检监察室党风廉政部经理、浙江省纪委省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副组长，现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纪检监察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职工监事。郑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的任职条件和资格要求的相关规定。